

杭州市萧山区义蓬街道南沙村村级留用地建设加油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7月24日，建设单位杭州南兴加油站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区义蓬街道南沙村经济联合社）根据《杭州市萧山区义蓬街道南沙村村级留用地建设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杭州市萧山区义蓬街道南沙村村级留用地建设加油站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萧山区义蓬街道南沙村（杭州江东大道与义蓬东二路东南侧）。

建设内容及规模：①设6台加油机（34把加油枪）。②设置埋地油罐五只，其中0#柴油50m³油罐1只、92#汽油30m³油罐2只、95#汽油30m³油罐1只、98#汽油30m³油罐1只。②投产后主要经营汽油、柴油零售业务，年销售汽油3000吨、柴油2000吨。建设内容及规模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年1月，浙江天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杭州市萧山区义蓬街道南沙村村级留用地建设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21年1月19日，杭州市生态环境局钱塘新区生态环境分局（现杭州市生态环境局钱塘分局）以杭环钱环评批[2021]3号文对该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700万元，环保投资45万元，约占投资总额的6.4%。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杭州市萧山区义蓬街道南沙村村级留用地建设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与环评基本一致，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现场设置有一座化粪池和一座隔油池，加油区域四周设施有事故废水收集沟，导入隔油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委托杭州佳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清运。

(二)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来源于储油罐灌注、油罐车装卸、加油作业等过程中油品损耗挥发形成的废气。实际项目设置了一次油气回收系统、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和三次油气回收系统，对卸油、加油过程中收集回收油气，减少油气挥发。不凝气经4米高放空口排放。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油泵、加油机、外来加油车辆及进出油罐车的噪声。噪声治理措施：安排专人对来往车辆进行管理，指挥车辆的有序进出；设立明显的行车路线标致，加强交通引导；车辆进出加油站减速、禁鸣喇叭。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油渣、隔油池油泥及含油抹布、手套。生活垃圾等一般固废委托杭州佳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清运；废油渣、隔油池油泥作为危险废物委托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处置。现场设置有专门的危险废物专用收集容器。

(五) 辐射

本项目无辐射产生。

(六)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 加油站的选址、总平面布置、储油罐的设计及消防设备的建设等均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2) 加油站的工作人员均经培训合格后上岗，在燃料油装卸及加油等操作过程中严格规范操作，防止跑、冒、滴、漏及安全事故发生。

(3) 按规定进行定期检验，加强设备的维修、保养，加强容器、管道的安全监控。

2、在线监测装置

不设在线监测装置。

3、其他设施

无。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主要结论如下：

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根据监测结果，化粪池出口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和石油类排放浓度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和总磷排放浓度均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限值要求。

2、废气

根据监测结果，经油气回收装置处理后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的要求；加油站内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3、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厂界北昼夜噪声测得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4 类标准限值要求；厂界东、厂界南、厂界西昼夜噪声测得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要求。敏感点昼夜噪声测得值均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项目各固废处置情况符合环评要求。

5、辐射

本项目无辐射产生。

6、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无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结果，现监测指标均达到排放及相关环境标准，本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在环评预测范围之内。

六、验收结论

杭州市萧山区义蓬街道南沙村村级留用地建设加油站项目环保手续完备，验收资料齐全，较好地执行了环保“三同时”要求，各类环境保护设施/措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各主要污染物排放均符合相应标准要求。项目从设计到竣工验收均没有发生或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九类情形，同意该项目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依照有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完善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编制。
- 2、建议加油站隔油池等运行管理工作，并做好相关台账记录；加强油气回收装置保养维护，确保油气回收装置稳定工作，并做好日常监测。
- 3、继续完善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各类环保设备要有专人负责管理，将环保责任落实到人。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

